

上海台商子女學校 公告

- 一、 本校國小六年級直升 2024 學年度中學部七年級新生錄取名單(依姓氏筆劃排序)如下：
- 方○恩、方○仔、王○睿、王○天、王○旂、王○博、朱○佑、何○澤、何○呈、吳○展、吳○霖、吳○嫻、呂○麟、宋○瑩、巫○恩、李○悟、李○霖、李○歡、李○瑾、李○欣、李○庭、李○涔、李○清、屈○君、林○廷、林○齊、林○妮、林○仕、林○璇、林○昀、邱○懿、侯○妮、姜○佑、姜○澤、施○暘、洪○雯、唐○宇、唐○翰、孫○晴、徐○鈞、常○喜、張○怡、張○恩、張○瑜、張○馨、張○韋、張○昕、章○唯、許○桐、許○予、郭○鈺、郭○東、郭○儀、郭○佑、郭○霏、陳○均、陳○琪、陳○安、陳○妍、陳○紳、陳○璋、陳○妍、陳○愷、陳○辰、陳○璇、陳○瑜、陳○宸、陳○飛、陳○齊、陳○之、陳○恩、陳○真、彭○渝、曾○睿、曾○皓、游○萱、游○晞、童○睿、黃○汝、黃○澄、黃○典、楊○易、楊○媛、楊○皓、楊○璇、廖○馨、劉○廷、劉○蕎、劉○熙、蔡○青、蔡○柔、蔡○學、蔣○玨、鄭○澄、蕭○源、戴○涵、謝○宸、藍○琳、魏○晏、羅○睿、羅○騰、譚○涵、譚○云
- 二、 為確保貴子弟的入學資格，請於 2024 年 5 月 10 日前繳納直升定金¥3,000 元，繳納方式詳如備註。

上海台商子女學校 招生委員會 敬啟
2024 年 4 月 24 日



備註：

1. 「定金」一經繳納，不予退還，做為確保貴子弟入學資格之用，且為抵繳七年級上學期註冊費使用，若需本校開立發票，請於七年級上學期(當學期)繳清註冊費後提出申請開立。

2. 繳費方式



(1) 手機「中国銀行」APP 繳納：APP「登錄」→搜索「乐知校園」



點選「关联校园账户」→點選「学前至高中」→搜尋、點選「上海台商子女學校」→點選「我是学生或家长」→輸入學生「**繁体姓名**、学号」、點選「公元生日」→「绑定」進入「智慧校园」→點選「待繳費用-直升7年級定金 待支付¥3,000」→確認後點選「立即付款」→輸入「短信验证码」→成功支付→成功支付「繳費記錄」截圖以微信傳送導師轉傳出納組

(2) 銀行匯款：請務必於繳款單位欄註明【學生姓名/G6 直升 G7 定金/家長姓名/聯絡電話】

大陸匯款：戶名：上海台商子女學校(銀行要求寫簡體)(只收人民幣)

銀行：中国銀行上海市顧戴路支行 帳號：453359221263

※成功支付「繳費記錄」截圖以微信傳送導師轉傳出納組

※請勿將現金直接存入本校大陸銀行帳號

學校出納組人員：李小姐 電話：021-62217006 #8205

袁小姐 電話：021-62217006 #8209